附件2

深圳市海洋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规划

（2021-2025）

（征求意见稿）

为贯彻落实国家海洋强国战略，加快建设全球海洋中心城市，加快文化和旅游供给侧改革，优化海洋文化旅游发展布局和结构，构建国际化海洋文化旅游发展体系，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意见》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勇当海洋强国尖兵、加快建设全球海洋中心城市的决定》等政策文件，制定本规划。

一、发展基础和发展环境

近年来，深圳市依托良好的滨海资源、海域海湾和海洋生态，有效整合海洋文化资源，积极促进海洋文化旅游创新发展，为海洋文化旅游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 （一）深圳海洋文化旅游的发展基础

**1. 自然资源条件优越。**深圳是中国南部海滨城市，位于珠江口伶仃洋东岸、毗邻香港,拥有宝贵的天然深水航道；拥有1145平方公里海域面积和260.5公里的海岸线，共有56个沙滩、51个岛屿；自然保护地25个，总面积4.94万公顷，占辖区面积的24.75%，全市森林覆盖率达40.68%；深圳属亚热带季风气候, 年平均气温22.5℃，长夏短冬,阳光充足,雨量丰沛,气候宜人，具备发展海洋文化旅游的良好气候条件。

**2. 海洋文化丰富多彩。**作为中国最年轻的一线城市，深圳早在五六千年前的新石器时代就有人类活动足迹，1700多年的郡县史、600多年的南头城史、大鹏城史和300多年的客家人移民史汇聚成了丰富多彩的海洋文化资源。例如，以大鹏所城、南头古城为代表的文物古迹和特色文化街区，以大鹏半岛国家地质公园博物馆、蛇口海洋博物馆为代表的主题博物馆，以沙头角鱼灯舞、大鹏山歌、南澳舞草龙为代表的国家级、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以旅博会、黄金海岸旅游节、沙滩音乐节等为代表的会展节庆活动。

**3. 海洋旅游基础设施完备。**深圳港是我国沿海主要港口和集装箱干线港，以盐田、南山和大铲湾三大港区为主体的深圳港是世界级集装箱枢纽港，太子湾邮轮母港、深圳机场福永码头、深圳机场游艇码头连接粤港澳、海内外。沿海岸线建有多条自然风光优美、适合休闲慢行的滨海栈道，其中东部盐田滨海栈道全长19.5公里，西部深圳湾滨海休闲带全长近17公里，沿线分布有20余个主题公园。拥有大梅沙京基洲际、佳兆业万豪、桔钓沙莱华等国际化、高规格的滨海旅游酒店和较场尾、大鹏等地的亲海民宿群。深圳生态文明建设走在全国前列，建有深圳湾公园、红树林生态公园和大梅沙海滨公园等海滨生态公园。

**4.旅游业竞争力不断增强。**深圳旅游业发展迅速，滨海旅游业是深圳海洋产业四大主导产业之一。2019年，深圳共接待国内游客1.1亿人次，共接待入境游客3362万人次，全市旅游年收入达1715亿元。目前，深圳共有A级以上旅游景区16个，四星级以上酒店46家。近年来，深圳加快推进重大旅游基础建设项目，太子湾邮轮母港建成并投入运营，宝安区滨海文化公园、海上田园城、小梅沙、东部华侨城、大鹏所城等旅游景区升级改造稳步推进。深圳被国际知名旅游杂志《孤独星球》评为2019年全球十大最佳旅行目的地城市，深圳旅游业以190亿美元入围全球十大旅游城市。

### （二）深圳海洋文化旅游的发展机遇

“十四五”时期（2021-2025年），随着国家改革开放战略和海洋战略的大力实施，我国海洋经济将进入快速发展阶段，深圳也将成为国家海洋战略核心城市之一。因此，深圳海洋文化旅游发展将迎来发展战略机遇期。

**1.国家对海洋经济的高度重视，为加快海洋文化旅游发展提供了坚强保障。**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海洋是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依托和载体，建设海洋强国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要坚持陆海统筹，加快建设海洋强国。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意见》，要求文化和旅游部等中央部委推进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着力开发商务会展旅游、海洋海岛旅游、体育旅游、康养旅游等产品。国家体育总局印发《水上运动产业发展规划》，要求积极普及和推广水上运动项目，推动水上运动向市场化、规模化、专业化、品牌化和标准化方向发展。

**2.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和粤港澳大湾区的新定位，为加快海洋文化旅游发展提供了新动力。**中央相继出台《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和《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等重要政策文件，赋予了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引擎城市和全球海洋中心城市的新定位、新使命，为深圳进一步增强城市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加快建设全球海洋中心城市提供了新动力。

**3.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对加快海洋文化旅游发展提出了新要求。**进入新时代，人民群众对文化和旅游的需求已经从基本的、较低层次的需求，转化为多元的、较高质量的需求，对加快解决文化和旅游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更为迫切。因此，深圳需要在丰富和提升原有供给的基础上，不断挖掘和整合海洋文化旅游资源，进一步创新海洋文化旅游发展模式，提供更优质的海洋文化旅游产品和服务，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海洋休闲娱乐的需求。

（三）深圳海洋文化旅游面临的挑战

随着社会经济高速发展，深圳海洋文化旅游也进入了快速发展的新阶段。但是，以陆看海、以陆定海的传统发展观念仍然影响着人们的社会经济生活，深圳在发展中存在陆海分离、缺乏互动和海洋城市形象缺失等现象，加上海洋文化旅游项目落地难、产业融合度不高和产品结构老化等问题，使深圳海洋文化旅游的发展受到了制约，必须尽快加以解决。

# 二、总体要求和发展目标

###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广东、深圳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紧紧围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加强海洋城市精神文明建设，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注重陆海统筹，整合优势海洋文化旅游资源，促进产业融合发展，构筑产品多元、特色突出、功能完善的海洋文化旅游体系，实现深圳海洋文化旅游的跨越发展，加快建设全球海洋中心城市。

### （二）基本原则

**1.坚持保护利用。**坚持生态效益优先，注重社会效益，兼顾经济效益，强化科学保护、合理利用。注重生态保护和开发强度的均衡，科学做好海洋文化旅游空间布局、项目建设和产品开发等工作，实现资源保护、结构优化和效率提升的有机统一。

**2.坚持陆海统筹。**培养多层次、大空间、海陆资源综合利用的现代海洋经济发展意识，依托深圳海面、海岸、山川、森林等生态资源，统筹协调涉海管理活动，不断优化资源配置，增强滨海地区文化旅游活动的多样性，构建陆海空间良性互动、陆海经济一体化发展，提升海洋文化旅游整体竞争力。

**3.坚持惠民共享。**统筹利用国际国内两个市场，坚持走出去和引进来相结合，推动建立产业融合发展、开放多元的现代海洋文化旅游产业体系。推动文化旅游普惠共享，满足市民游客的多样化精神需求，以幸福旅游提升全民幸福感，进一步增强深圳城市文化软实力。

### （三）发展目标

对标纽约、伦敦、东京、新加坡等世界一流海洋城市，充分发挥深圳毗邻港澳的区位优势和科创优势，强化海洋文化旅游功能布局，完善海洋文化旅游公共服务体系，不断拓展海洋文化旅游领域和培育新业态，实现文化、旅游、体育的深度融合，打造国际化、创新型、综合性海洋文化旅游产业体系。到2025年，打造国际一流、生态优美、环境宜人的世界级滨海生态旅游度假区，基本建成世界级旅游目的地。

三、主要任务

（一）优化陆海空间发展格局

推进滨海空间塑造，统筹陆海资源配置，形成“一带、三区、多组团”的海岸带总体布局，即以沿深圳海岸带作为陆海空间耦合的重要发展轴带，根据“东、中、西”三个区域差异化滨海风貌，形成东部山海度假、中部都市生活、西部产业聚集的旅游发展格局，同时划定多个单元组团进行湾区陆海管控。

**1.东部生态魅力海洋集聚区：**依托盐田区、大鹏新区优良的海滨自然资源条件，结合历史文化资源优势，打造融文化体验、度假休闲一体的综合性海岸特色空间，设立山海娱乐体验组团、滨海活力休闲组团、海洋生活体验组团等三个组团，形成“东部生态魅力海洋集聚区”。加快梅沙片区改造、新大项目和金沙湾滨海度假区等重大项目建设，大力发展海洋休闲体育产业，打造世界级滨海生态休闲旅游黄金海岸带。

**2.中部科技动力海洋集聚区：**依托中心城区开放共享的生态体验和城市客厅形象，充分发挥福田区、南山区高科技产业集聚与科技创新优势，强化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后海中心区、太子湾邮轮母港与深圳湾的城海联系，形成“中部科技动力海洋集聚区”。加快国家邮轮经济示范区建设，配套建设邮轮港文旅设施，拓展岸段科技服务功能，开发高度复合化的城市娱乐文化项目，设立科技创意组团、商业活力组团、文化娱乐组团等三个组团，打造现代城市文明先行示范标杆。

**3.西部产业活力海洋集聚区：**依托宝安中心区完备的基础设施配套，通过水上交通和慢行系统，衔接滨海片区与内陆地区不同的旅游资源，形成“西部产业活力海洋集聚区”。将宝安中心区、西湾公园、海洋新城、海上田园等连点成线，设立海洋智慧旅游组团、空港休闲组团、高端海洋旅游体验组团、生活休闲组团等四个组团，打造湾区面向世界的蓝色产业服务窗口。

|  |
| --- |
| **专栏1 海岸带总体布局****东部生态魅力海洋集聚区：**打造融文化体验、度假休闲一体的综合性海岸特色空间，设立山海娱乐体验组团、滨海活力休闲组团、海洋生活体验组团等三个组团。**中部科技动力海洋集聚区：**强化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后海中心区、太子湾邮轮母港与深圳湾的城海联系，设立科技创意组团、商业活力组团、文化娱乐组团等三个组团。**西部产业活力海洋集聚区：**通过水上交通和慢行系统，衔接滨海片区与内陆地区不同的旅游资源，设立海洋智慧旅游组团、空港休闲组团、高端海洋旅游体验组团、生活休闲组团等四个组团。 |

（二）加快海洋文化旅游重点区域建设

**1.打造大鹏所城特色文化街区。**坚持“文化+旅游+城镇化”发展战略，积极发挥华侨城品牌资源优势，进一步构建多元文化产业体系，打造创新型文旅项目，全方位提升大鹏所城旅游区发展业态。坚持“修旧如旧、原真保护、保护优先、合理利用”原则，对建筑外立面进行修缮，开展大鹏所城夜景亮化照明工程，充分运用高科技灯光和新媒体艺术的手段，凸显古城建筑形态，营造山海大地艺术景观，打造滨海艺术文化活动品牌。联合粤港澳相关城市开展跨界重大文化遗产联合保护，着力打造粤港澳大湾区海防文化遗存保护与展示的“一号工程”。

**2.加快金沙湾国际滨海旅游度假区建设。**加快凯悦酒店、W酒店、演艺中心等主体工程建设，以具有独特岭南风情的综合型滨海旅游度假区为发展定位，围绕度假会议、休闲养生、滨海运动三大主导功能，打造集五星级度假酒店群、冰雪世界、水上乐园、海洋生物馆等多功能业态为一体的国际滨海旅游度假综合体项目。

**3.推动西涌片区品质提升。**对接国际先进理念，以超一流水平推进西涌片区规划建设，全力打造梦幻西涌项目。选择实力雄厚、旅游项目运作经验丰富的大型旅游企业开展合作，重点发展滨海旅游、海上娱乐等优势产业，营造慢、静、雅的滨海生活，实现自然生态保护、旅游品质提升、项目持续运营的平衡发展。

**4.打造半岛山地丛林旅游集聚区。**充分发挥大鹏半岛山地森林资源丰富的优势，打造山地休闲运动体验中心和度假中心，因地制宜地开展徒步、骑行、攀岩、山地滑翔伞等户外运动项目。督促经营者落实安全生产职责，提供专业的运动设备，制定安全救护保障措施。开发精品酒店群、特色商业街、主题演艺等商业文化休闲中心，提升休闲旅游消费层级。

**5.推动梅沙片区整体改造。**以“山海旅游”为主题，提升梅沙的旅游品质，将梅沙建设成集资源保育、森林康养、旅游观光、休闲购物、科普教育等多功能于一体的全国最美森林小镇。推动小梅沙片区升级改造，推进小梅沙美高梅酒店建设，建设以科技体验和科普功能为主的新海洋世界，打造世界级都市滨海休闲旅游度假示范区。高标准改造提升大梅沙海滨公园和海滨栈道，推进大梅沙滨海艺术文旅小镇建设，提升大梅沙奥特莱斯旅游商贸环境。改善景区周边慢行交通环境，确保人行道、自行车道与滨海栈道衔接的连续、便捷，建设地上、地下自行车停车设施，规范景区周边自行车停放。

**6.建设国际港口海滨新城。**结合墟镇功能提升工程和盐田河临港产业带建设，打造盐田海鲜街渔港风情体验区和盐田港国际航运枢纽区。以新墟镇、盐田港、海鲜一条街版块为基础空间，设计规划美食一条街，推动盐田食街更新升级，打造“墟镇渔港”深夜食堂品牌。以盐田港为核心，打造便捷通关为主、兼具免税购物、国际旅游服务的深圳东部地标性口岸。

**7.打造宝安区海洋特色旅游圈。**加快海洋新城填海进度，加快海上田园的升级改造工作，引入新型游憩文化项目，打造充满科技感的水上文旅、休闲综合城区、水生态海绵综合示范区。加强对海上田园、滨海文化公园、钻石水乡、海洋科技馆、红树林等各类优质旅游资源的整合，促进滨海旅游向多主题、特色化、全域化发展。充分挖掘宝安特有民俗文化，提升宝安民俗文化节、沙井金蚝美食文化节等传统文化活动影响力。以珠江东西岸战略通道、东部沿海城际轨道等建设为契机，促进区域旅游合作，开展与中山、珠海等地的海岛旅游合作。

|  |
| --- |
| **专栏2 海洋文化旅游重点区域建设****大鹏所城特色文化街区：**开展跨界重大文化遗产联合保护，对建筑外立面进行修缮。打造创新型文旅项目，提升大鹏所城旅游区发展业态。**金沙湾国际滨海旅游度假区：**围绕度假会议、休闲养生、滨海运动三大主导功能，打造集五星级度假酒店群、冰雪世界、水上乐园、海洋生物馆等多功能业态为一体的国际滨海旅游度假综合体项目。**西涌片区品质提升工程：**以超一流水平推进西涌片区规划建设，全力打造梦幻西涌项目。重点发展滨海旅游、海上娱乐等优势产业。**半岛山地丛林旅游集聚区：**打造山地休闲运动体验中心和度假中心，开展徒步、骑行、攀岩、山地滑翔伞等户外运动项目。**梅沙片区整体改造：**以“山海旅游”为主题，提升梅沙的旅游品质，将梅沙建设成集资源保育、森林康养、旅游观光、休闲购物、科普教育等多功能于一体的全国最美森林小镇。**国际港口海滨新城：**结合墟镇功能提升工程和盐田河临港产业带建设，打造盐田海鲜街渔港风情体验区和盐田港国际航运枢纽区。**宝安区海洋特色旅游圈：**加快海洋新城填海进度，加快海上田园的升级改造工作，加强优质旅游资源的整合，充分挖掘宝安特有民俗文化，促进区域旅游合作。 |

（三）增强海洋文化旅游产品供给

**8.推动邮轮游艇旅游发展。**不断优化邮轮游艇旅游设施和服务，增加国际班轮航线，推动蓝色旅游快速发展，促进海陆多元文化深度融合。简化邮轮、游艇及旅客出入境手续，探索建设大湾区国际游艇旅游自由港，营造国际化、高品质的邮轮游艇旅游消费环境。依托太子湾邮轮母港，支持邮轮母港与世界著名邮轮公司合作，加大吸引邮轮公司入驻力度，支持邮轮公司开发设计具有地方特色的邮轮旅游产品，全方位打造集邮轮、旅游、文化、商贸、物流为一体的创新型智慧邮轮母港。发挥粤港澳大湾区旅游、交通、产业等合作机制，鼓励粤港澳大湾区文化演出团体、演艺项目等在邮轮上展演展销，促进珠三角邮轮经济协同发展。

**9.优化海上休闲旅游项目。**利用蛇口自贸区的政策优势，采用未来大空港、自贸区联动的海上联动发展模式，探索滨海观光、会议展览与海洋经济的融合发展模式。优化提升“海上看深圳”项目，建设公共游艇码头，积极发展集游艇消费、旅游体验、文化交流、休闲娱乐等功能于一体的海上休闲旅游产品。探索开发“海上看湾区”和“大湾区空海游”等观光旅游品牌项目，串联起粤港澳大湾区滨海城市群，打造粤港澳大湾区标杆精品项目，让游客领略大湾区和“海上丝绸之路”的城市风光。

**10.建设环市沿滨海观光休闲带。**坚持“海陆统筹、产城一体、创新集聚”的布局原则，建立以海洋生态、海洋产业、海洋文化、滨海景观等为特色亮点的观光休闲带。重点建设盐田——大鹏的东部休闲观光旅游走廊和南山——宝安的西部休闲观光旅游走廊。丰富沿线旅游产业链发展，推广“骑行+旅游”的休闲模式，通过人车分流的方式在沿海近海慢行系统引入共享单车，确保市民游客人身安全。

**11.提升华侨城文旅项目品质。**建立市区两级联动机制，加快推进东部华侨城、大鹏所城、甘坑小镇、光明小镇等华侨城集团文旅项目品质提升工作。支持东部华侨城发展以山地运动公园、酒店群升级为主的度假板块和以大峡谷升级改造为主的景区板块，提升景区基础设施，优化景区服务。鼓励现有景区加大力度盘活资产，提高资产利用效率，提供品质化增值服务。

（四）培育滨海体育旅游新业态

**12.打造国际滨海体育高地。**大力发展帆船帆板、游艇、海岸赛艇、摩托艇、水上滑翔、沙滩运动等休闲项目，举办中国杯帆船赛、世界帆船对抗巡回赛等国际知名水上赛事，打造航海文化交流、体育比赛、商业展示综合平台。建设海洋体育运动产业聚集区，加快建设海洋体育“一中心三基地”，即全国水上（海上）国民休闲运动中心、海岸赛艇等水上运动国家队训练基地、海洋体育运动产业基地和海洋体育休闲旅游基地。支持新体育海洋运动中心发展为一站式度假型滨海体育旅游目的地和重要赛事举办地，鼓励机场鸿洲、深圳湾、七星湾等游艇会提供品质化、差异化的船舶服务及增值服务。

**13.完善水上休闲体育发展体系。**加快构建旅游交通码头和游艇基地体系，促进海上旅游企业的集约化、规模化发展，规范涉及船舶航行、停泊和租赁的海上旅游业务，鼓励发展观光、娱乐、餐饮、婚庆、游钓等大众型海上游乐项目。扶持“体育+旅游”新业态，设计体现海滨特色和影响力的体育旅游精品线路与赛事，研发海洋体育特色文创产品。加快推进海岸线资源整合、码头建设和功能提升、航线开辟和运营，形成海上交通集散网络。推进行业深度融合，举办浮潜发展经验高峰论坛，依托以未开发的纯自然近海领域，支持打造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资源利用上线的生态型、康养型国家浮潜基地。加强水上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活动的管理，推动水上体育娱乐活动安全管理办法立法工作，明确相关职能部门职责。

**14.** **优化海洋渔业产业布局。**依托大铲湾临近空港和口岸优势，规划建设国际金枪鱼交易中心，打造具有世界影响力的集储藏交易、拍卖展示、消费观光于一体的中高端远洋水产品消费平台。推动蛇口、盐田、南澳渔港等传统渔港的升级改造，形成产城融合、多港联动、互为支撑的现代化渔港群。融入渔业传统文化与现代文化特色，打造“海韵渔味”滨海旅游休闲特色节点，推进休闲渔业全产业链融合发展，促进“渔业 +旅游”产业升级。

（五）提升海洋文化品牌影响力

**15.打造深圳湾文化艺术中心区。**以“海洋艺术”为主题，深挖海洋元素，突出海洋文化的艺术价值，开发海洋演艺、海上演艺等海洋文化艺术项目和服务。依托深圳歌剧院、蛇口海上世界文化艺术中心、深圳湾公园、太子湾邮轮母港和深圳湾游艇会，汇聚海洋文化艺术优质资源，深挖海洋文化艺术价值，举办歌剧、舞剧、艺术展览、演唱会、音乐节等高端海洋文化艺术活动，提升市民游客的娱乐审美品位，营造良好的海洋文化氛围。

**16.加快建设海洋主题博物馆。**深圳海洋博物馆以“中国领先，世界一流”为目标，建设集收藏、研究、展示、科普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海洋博物馆，全方位展示“海洋历史图谱中的中国、未来发展视野中的海洋”，打造海洋资源收藏展示中心、海洋文化教育中心、海洋科学研究中心。高水平规划和高标准建设深圳红树林湿地博物馆(中国红树林博物馆)，打造深圳生态文化地标。支持盐田区建设航运博物馆，打造东部“文化+旅游”“旅游+交通”示范项目，打造集航运科普、学习推广和科技运用等为一体的旅游目的地。

**17.开展国际海洋文化交流合作。**聚焦国际海洋合作、蓝色经济发展等议题，筹办高级别国际性论坛、会展、赛事、节庆活动，定期举办中国海洋经济博览会，打造“中国海洋第一展”。依托海博会、高交会、文博会等重大会展品牌，以“海洋会展”为主题，全方位展示世界海洋资源、科技文化的发展成果，以及深圳本土海洋历史文化、名人事迹。充分发挥国际会展中心临海临空的地理优势，谋划建设国际会议岛，举办高级别海洋会议和培训，打造毗邻机场、会展中心的临海“议事客厅”。持续支持举办深圳海洋文化论坛等活动，积极组织参加国际海洋文化旅游交流活动。

**18.强化海洋意识宣传教育。**加强海洋科普场馆、海上安全与环保教育场馆、民间海洋科普教育基地建设及品质提升，合理规划、建设一批富有深圳特色和科普宣传教育意义的海洋主题场馆，加强对民间海洋科普教育基地的认定和扶持。加大海洋意识宣传力度，开展海洋科普、海洋意识和海上安全环保教育活动，营造市民共同认知海洋、爱护海洋的良好氛围。加强对青少年的海洋意识、海上安全出行和环保意识宣传推广，开发中小学生海洋文化研学线路和课程，增强青少年的海洋权益意识、海洋开发意识和海洋参与意识。

（六）统筹推进海洋海岛保护开发

**19.加强海岸线资源统筹。**在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的基础上，支持多规融合和海陆统筹、区域统筹，合理界定海岸线及其功能，探索先规划整治、后开发利用的机制。实施海域综合管理试点和陆海统筹管理，推进宝安海洋新城、深圳湾、大小梅沙和大鹏半岛等区域的科学规划和合理利用。开展滨海湿地保护与修复规划，确定保护对象和修复范围，切实做好资源的保护与集约节约利用工作。

**20.探索海岛旅游开发模式。**拓宽市场融投资渠道，鼓励旅游企业通过发行股票、发行债券和私募股权等方式筹措海岛旅游发展资金。引入社会力量参与海岛旅游项目开发，积极引导民间资本、境外资本投资海岛旅游建设项目，鼓励通过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参与海岛旅游基础设施建设。

**21.保护性开发海岛旅游产品。**坚持“保护优先、合理利用”的原则，在生态保护红线管控前提下，有选择、分步骤地对海岛旅游资源进行保护性开发。配套发展海岛度假旅游，开发新型海洋旅游产品。

**22.开展海岛旅游交流合作。**加强与惠州、汕尾等城市的海岛旅游合作，成立区域旅游合作联盟，构建海陆空立体旅游发展体系，共同开发大亚湾、三门岛、三角洲岛、白沙山、江武岭等旅游项目，探索开辟东部海上观光游客运和海岛旅游航线，打造粤港澳大湾区旅游新品牌。加强与海口、厦门、上海等城市的海岛旅游交流合作。

（七）促进科技与海洋文化旅游的融合

**23.开发海洋科技旅游产品。**落实“科教兴海”战略，以“海洋科技”为主题，拓展海岸线、海底、海上、山地、高空五维空间载体，依托海洋生物资源和海洋人文资源，运用5G、AR/VR、4K/8K等前沿技术，研发海洋视听节目、游艺娱乐、节庆活动、生命康体等多种海洋旅游产品。支持盐田区和大鹏新区建设兼顾海洋科考、海洋科技发展、海洋文化保护的海洋科技旅游目的地。

**24.支持海洋科技创新平台建设。**依托海博会展示平台，建设“数字海洋”大数据公共服务平台，全面提升从海洋信息获取到智能化信息服务的能力。完善文化旅游数据库，在重点海洋文化旅游景区推进部署数字化服务设施，强化旅游智慧监管，提升海洋文化旅游公共服务水平。搭建海洋文化旅游的消费者互动平台，将海洋文化资源开发与云计算、沉浸式新媒体、数字化技术、电子商务、物联网等高科技手段结合，创新研发海洋文化体验产品。

**25.培育“科技+文旅”新业态。**支持组建科教与文化旅游产业融合联盟，鼓励科技成果应用于海洋文化旅游，共同打造科技文旅产业新高地。围绕海洋文化艺术展、海洋旅游平台建设、海洋体育赛事直播等领域，加大对科技文旅产业的扶持，积极培育一批海洋科技文旅创新企业，鼓励研发海洋文化演艺、海洋文化展览、海洋体育赛事等特色精品，打造科技型海洋文化旅游品牌。

四、政策保障

**26.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在市委市政府的全面领导和深圳市海洋管理委员会的统筹协调下，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海洋渔业局以及其他有关部门具体负责协调推进规划任务的实施，引导全社会共同参与和推进。市发展改革委、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要加强规划任务落实和评估考核，确保规划顺利实施。

**27.落实旅游交通政策。**结合《深圳市海岸带综合保护与利用规划（2018-2035）》，加大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力度，加大沿滨海观光休闲旅游带旅游交通供给，对新建旅游交通、特色旅游交通给予重点支持，加快开通东部往返惠州、汕尾、深汕特别合作区等地的海上客运航线。支持发展海上邮轮旅游、水上游艇旅游，鼓励支持航运企业拓展邮轮旅游航线。支持建设低空旅游产业园和通航旅游小镇，鼓励开发空中游览、航空体验和航空运动等产品。多渠道挖潜停车用地，合理增设景区周边停车设施，缓解停车难问题。

**28.培养专业化人才。**完善人才培养机制，加大对海洋文化旅游专业化人才的培养力度，建立健全以涉海企业为主体、职业院校为基础、政府推动与社会支持相结合的海洋文化旅游人才培养体系。按程序组建深圳海洋大学，培育高素质专业化海洋文化旅游人才。加强政府间合作与交流，组织开展海洋文化旅游人才的交流活动。